广东省深圳市2024年度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申报诚信承诺书

（申报人版）

本人 （证件号码： ）， 单位在职在岗员工，现申报广东省深圳市2024年度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已充分学习了解《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职称评审监管暂行办法》（人社部发〔2024〕56号）、《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2024年度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深卫健人事〔2025〕3号）等职称评审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2.本人符合本次职称申报条件，按要求进行个人申报，并对提交的全部申报材料及所填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清晰度负责，无伪造、涂改、隐瞒、提供虚假材料等行为。

3.本人严守学术诚信，所提交申报材料不存在论文造假代写、剽窃他人作品或者学术成果等科研失信行为。

4.本人在职称申报评审中不会有说情打招呼、暗箱操作等不正当行为。

如在职称申报评审中存在违规违纪行为，本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申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广东省深圳市2024年度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工作诚信承诺书

（各区/申报单位版）

根据广东省深圳市2024年度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工作要求， （单位名称）作出承诺如下：

1.本单位将在单位党组/党委/党总支会议上组织深入学习《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职称评审监管暂行办法》（人社部发〔2024〕56号）、《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2024年度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深卫健人事〔2025〕3号）等职称评审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2.本单位将加强政策宣导与工作培训，组织申报人、工作人员及纳入专家库的评审专家学习《职称评审监管暂行办法》，全面传达本次职称评审的政策文件要求、材料填报规范及诚信纪律红线，压实相关人员责任。

3.本单位将严格审核申报材料，对申报人提交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进行审核，并对申报材料是否符合相应专业相应层级的职称评价标准条件进行初审，实行“谁审核、谁签名、谁负责”的管理责任制，承诺提交给市卫生健康人才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复核的材料均合法、真实、完整、有效。

4.本单位将按规定认真开展专家推荐、评前公示等工作，对上报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的推荐人选进行严格把关。

5.本单位承诺按要求及时、完整、规范填报上传申报人员信息、病案首页数据等资料，并确保申报人所有临床工作数据符合采集质量和接口标准要求。

如在职称申报评审中存在违规违纪行为，本单位愿意承担相关责任，并严肃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单位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广东省深圳市2024年度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工作诚信承诺书

（评审专家版）

本人 （证件号码： ），作为广东省深圳市2024年度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专家，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已充分学习了解《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职称评审监管暂行办法》（人社部发〔2024〕56号）等职称评审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2.本人承诺坚持科学、客观、公正的工作原则，在评议、打分、投票等各环节严格遵守工作纪律，认真履行职责，准时参加评审会议，认真开展评审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审任务，未经评审办公室同意不中途退出评审。不压制、打击报复、诬陷申报人，不以任何名义干预评审过程和评审结果。

3.本人承诺遵守廉洁纪律，不利用评审专家身份违规为他人职称评审提供便利，谋取不正当利益；不与有关中介等社会机构存在利益交换，以致不能正确履行评审职责；不私自接收职称评审材料。

4.本人承诺遵守保密纪律，不违规对外公布评审专家身份；不违规对外泄露职称评审内容、评审专家名单、评审讨论和表决情况等；不向其他专家打听答辩工作情况；不私下与申报人或申报人所在单位进行有可能影响到公正评审的接触；不携带与评审内容有关的书面记录离开评审现场。

5.本人承诺严格执行回避制度，如本人或本人近亲属与申报人有利害关系的，本人与申报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以及近姻亲关系的，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客观公正评审情形的，将主动及时向深圳市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办公室提出回避请求，并退出评审工作。

本人自觉接受监督，如在职称评审中存在违规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申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广东省深圳市2024年度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工作承诺书

（工作人员版）

本人 （证件号码： ），现为 单位 部门工作人员，参与组织开展广东省深圳市2024年度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工作，现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已充分学习了解《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职称评审监管暂行办法》（人社部发〔2024〕56号）、《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2024年度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深卫健人事〔2025〕3号）等职称评审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2.本人承诺按规定对职称申报评审材料进行审核，对经本人审核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负责，落实“谁审核、谁签名、谁负责”的管理责任制，无任何弄虚作假行为。

3.本人承诺严守工作纪律，不违规对外泄露评审专家信息、评审内容；不私自接收职称评审材料；不利用职务之便违规为他人职称评审或有关中介等社会机构提供便利，谋取不正当利益；不通过任何形式打探评审信息、干扰评审进程或泄露评审相关信息。

4.本人承诺严格执行回避制度，如本人或本人近亲属与申报人有利害关系的，本人与申报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以及近姻亲关系的，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客观公正评审情形的，将主动及时向深圳市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办公室提出回避请求，并退出评审工作。

本人自觉接受监督，如在职称评审中存在违规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